民乐县2022年统筹整合使用

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为全面贯彻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总结我县近年来涉农资金整合试点经验，为进一步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供给机制，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财政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的的通知》（甘财办〔2021〕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整合资金范围

**（一）省级资金14项。**包括省级财政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两州一市”省级资金、少数民族发展省级资金、以工代赈省级资金、水利发展省级资金、农田建设补助专项省级资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省级资金、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补助省级资金、农林业草原资源保护及发展专项省级资金（1.防沙治沙资金2.林业草原科技创新与合作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省级资金、土地整治等补助省级资金、农村环境整治省级资金、农村危房改造省级资金。

**（二）市级资金。**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三）县级资金。**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二、整合规模

根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开展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精神，结合我县实际，2022年计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1651.07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430万元，省级农田建设补助专项资金2408.29万元，省级水利发展资金605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47.78万元。

三、建设内容

2022年将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紧紧围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对连片种植高原夏菜（除洋葱）1000亩以上的经营主体进行补助，集华农业新建4个高原夏菜种植基地，种植面积7000亩，新建60000平米的高原夏菜种苗繁育基地1处；配套产业基础设施，新建2万吨气调库一座，总建筑面积为10982.16平方米；建设绿色标准化养殖基地，对新改扩建扣棚面积达到1500㎡以上，且配套建设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的规模养殖场及对全县养殖良种基础母牛20头以上的养殖户（优先保障脱贫户和监测户）给予补助；产业配套灌溉设施渠系建设39.97公里、滴灌管道49.43公里及蓄水池10000m³，不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管道63.56公里及配套设施；对童子坝河河道及洪水河小堵麻段河道进行综合治理，治理河长77.22公里及配套相关附属工程；持续保障小额信贷贴息资金667.18万元，持续深入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对全县10个镇所辖行政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垃圾中转站维修，六坝镇王官村新建垃圾中转站1个，配备环卫车4辆，配备垃圾箱200个；在三堡镇、六坝镇沿线22个村污水管网改造12.8公里，配套建设污水检查井262座，洪水镇李尤村改造李尤小区新建化粪池一座，改造污水管网200米，使全县10个镇172个行政村及工业园区人居环境整治及垃圾中转站维修，实现农村生态环境明显好转，乡村文明程度得到新提升，农村社会保持和谐稳定。